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监事积极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依法对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控建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列席了 9 次董事会，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监事会议具体如下：

（一）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6、《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 11、《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2、《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议案》。

（二）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四）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拟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并签署意向书暨授权管理层的议案》。

（六）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共计列席 9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 2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且公司已构建起一套系统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各项业务活动的合规性和高效性。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管理、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在财务制度建设方面已形成健全的体系，财务运作流程规范有序，整体财务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公司在财务管理中的透明度与合规性表示充分肯定，并将继续保持对公司财务活动的密切关注，以确保公司在未来的发展中始终遵循法律法规，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就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上述事项能够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回笼现金，提高资金利用率，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发生的交易符合经营发展所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六）委托理财情况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公司严格执行《理财管理制度》所规定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和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未出现超出额度和重大损失情形。

（七）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等相关要求，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股东意见后，制定了当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兼顾长期发展规划及广大投资者合理回报预期，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九）信息披露工作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信息披露

重大差错等情形。

（十）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制度，没有发现内幕交易以及被监管部门要求整改情形。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展望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保持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严格履行相关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